

2018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部门决算

2019 年 10 月 17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 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2018 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 收入决算表(表 2)

三、 支出决算表(表 3)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7)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2018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以下简称青教办）主要职能是承担区青少年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和区青少年教育领导小组等机构的日常工作，指导全区性青少年社团组织的工作；承担配合协调处理与青少年权益相关的事务；承担组织、指导全区青少年开展宣传文化、友好交流活动；承担调查研究全区青少年思想动态等问题；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其中：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总编制人数 6 人，其中：事业编制 6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岗实有人数 4 人，其中：事业 4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6.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4.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52.47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本年收入合计	24	56.10	本年支出合计	51	56.4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0.3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0.02
总计	27	56.49	总计	54	56.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18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56.10	56.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4.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00	4.00			
2012950	事业运行		4.00	4.00			
205	教育支出		52.10	52.1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2.10	52.1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2.10	52.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18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56.47	10.30	46.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4.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00	4.00		
2012950	事业运行		4.00	4.00		
205	教育支出		52.47	6.30	46.1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2.47	6.30	46.17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2.47	6.30	46.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支 出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6	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6.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4.00	4.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52.47	52.4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56.10	本年支出合计	53	56.47	56.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3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0.02	0.0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39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56.49	总计	58	56.49	56.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项目		本年支出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6.47	10.30	46.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	4.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00	4.00		
2012950	事业运行	4.00	4.00		
205	教育支出	52.47	6.30	46.17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2.47	6.30	46.17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2.47	6.30	46.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8	310 资本性支出		0.22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8.1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2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饮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0.0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食杂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99 其他支出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招待费							
30303 避租（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租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1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无此支出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类	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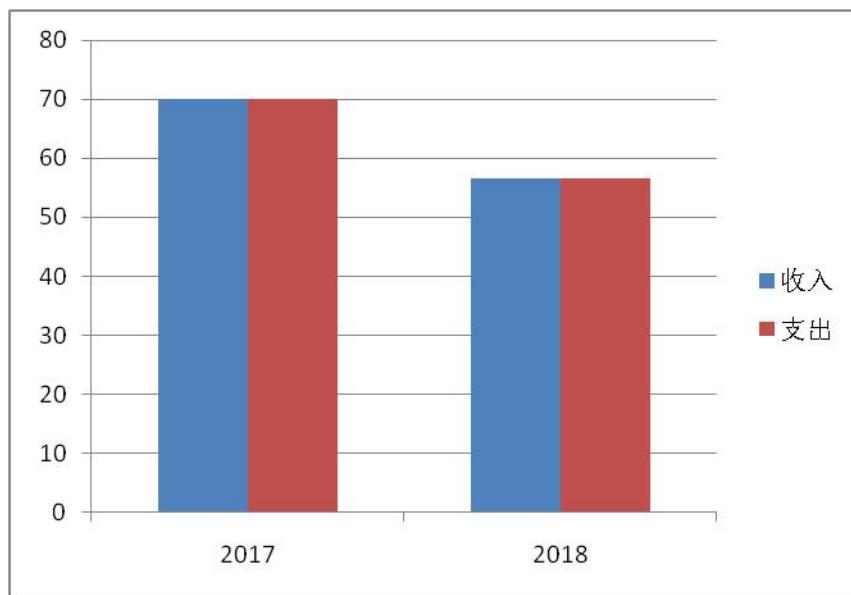
本单位无此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56.49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3.51 万元，下降 19.30%，主要原因是专项活动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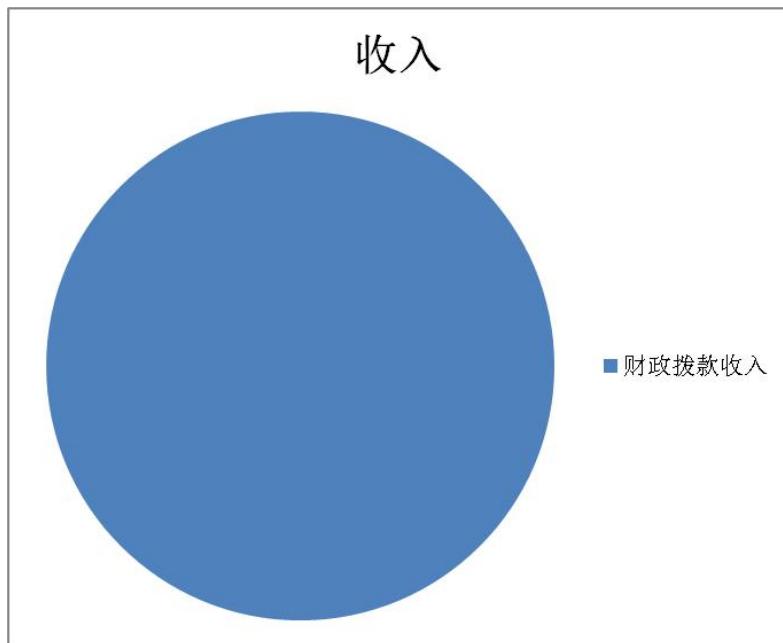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6.1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6.10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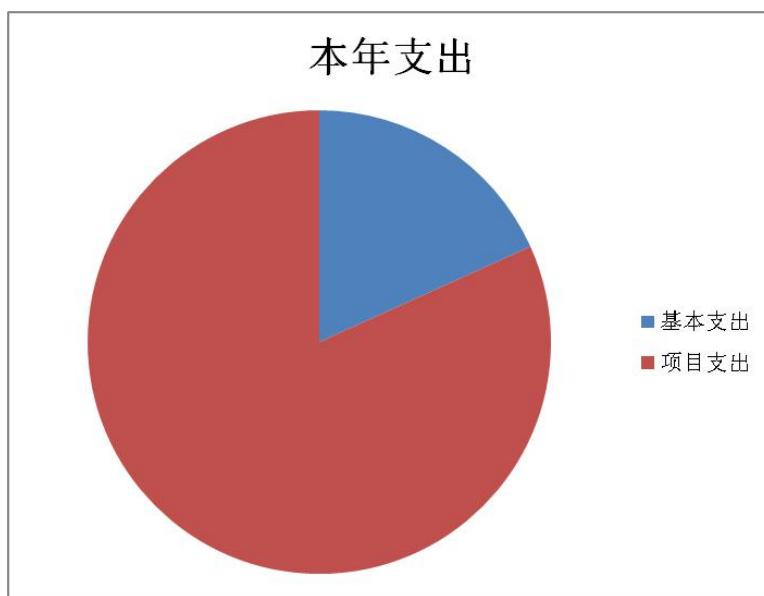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6.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30 万元，占本年支出 18.20%；项目支出 46.17 万元，占本年支出 81.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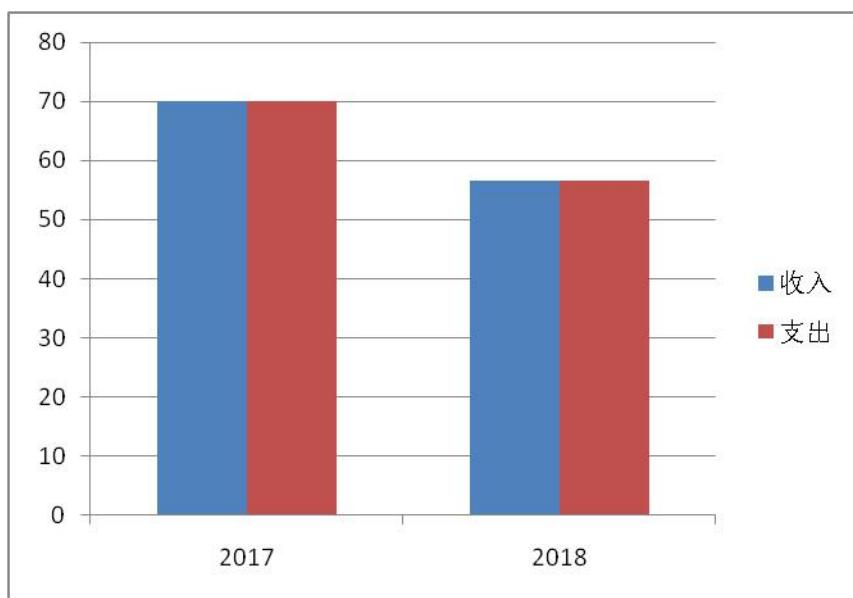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6.49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3.51 万元，下降 19.30%。主要原因是专项活动经费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6.4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 %。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2.53 万元，下降 0.20%。主要原因是专项活动经费减少。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6.4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00 万元，占 7.10 %；教育支出 52.47 万元，占 92.90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6.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40%。其中：基本支出 10.30 万元，项目支出 46.1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困难青少年救助、预防工作经费 5.37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帮扶困难青少年群体以及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相关工作。整合辖区资源，联合团省市委、市区民政、教育、群团等部门为困难青少年提供物资、资金帮扶以及公益服务；广泛凝聚公益基金、新闻媒体、爱心企业、爱心人士等社会力量，为困难青少年发放扶困物资及助学金。召开预青工作会议，开展重点青少年结对帮教工作。**青少年校外教育工作经费 20.8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开展寒暑假青少年社区托管服务以及青少年空间活动。寒暑假期间，在全区共设立区友谊、中大等 19 个青少年寒暑假日间托管室，派送了包括声乐合唱、创意美术、科普课堂、法治宣传、禁毒讲座等特色课程近 500 节，开展了“小花朵公益课”、“老少同乐进社区”等特色活动近百场，服务辖区青少年万余人次。同时，依托寒假托管，组织了“武汉发展 由我见证”和“益创成长路 · 小脚丫走武

汉——古三镇中话三镇”两场冬令营活动。利用寒暑假、“6·26”禁毒宣传日、“12·4”法治宣传日等契机，广泛开展不同规模的法治、禁毒、反邪教、自护等各类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十余场次。青少年综合服务平台建设经费10万元，主要成效：用于社区青少年空间建设，按照团市委关于《武汉市青少年空间建设指南》的要求，全区青少年空间已逐步提档升级，今年建立市级示范青少年空间12家；少工委关工委工作经费10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少工委关工委的日常办公及活动开展。六一期间，组织全区青少年空间开展各类文体娱乐活动。革命传统教育周期间，围绕“传承红色基因 争做时代新人”主题，在全区广泛动员和开展集中祭扫、红色宣讲、参观红色基地等活动75场次；寒暑假期间，组织46名金晖志愿者组成“网吧义务监督小组”，进驻全区71家网吧开展巡查工作，推动营造清朗的青少年网络环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14.00万元，支出决算为4.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6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青教办无人员经费，不可预见费无支出口径，已在年中交还财政。

2.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52.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结余经费转为 2018 年继续使用。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30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 10.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八、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绩效评价项目。

十、2018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30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1.3 万元，增长 14.44%。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汉区青少年教育办公室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深入推进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

寒暑假期间，依托辖区青少年空间开展了“新时代 新梦想 新创造”“你好，新时代”主题教育活动，围绕爱党爱国、文明美德、创新实践、环保教育、学法护法、友爱互助等六大主题，开展了共计 1000 余项公益活动，吸引全区两万余名青少年参加，为全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提供了有力保障。联合区关工委，充分发挥我区爱国主义教育的阵地优势及老同志的育人优势、经验优势，在全区广

泛动员和开展集中祭扫、红色宣讲、参观红色基地等活动 75 场次。

二、广泛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

为全区各青少年空间及中小学校送去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武汉市未成年人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为主要内容的法治讲座三十余场次，服务辖区 3000 余个青少年及家庭。联合区司法局、区检察院、区教育局做客 FM88.4 武汉新闻综合广播频道青少年法治专场，向广大青少年普及法律知识。利用寒暑假、“6·26”禁毒宣传日等契机，广泛开展不同规模的禁毒、反邪教、自护等各类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十余场次。3·15 期间组织全区各级优秀“青少年维权岗”开展法治宣传教育、青少年消费权益保护集中行动、市场专项整治行动等活动 25 场，服务青少年近千余次。组织 46 名金晖志愿者组成“网吧义务监督小组”，进驻全区 71 家网吧开展巡查工作，推动营造清朗的青少年网络环境。

三、强化服务重点青少年群体力度

准确掌握五类重点青少年底数动态，9 月进行全面摸排，10-12 月每月收集重点青少年变化数据及相关信息，全面加强教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同时组织全区各级“青少年维权岗”与 9 名重点青少年进行“多对一”结对，为重点青少年开展心理辅导、安全教育和物资帮扶。实施“希望伴飞·点亮心灯”关爱涉罪未成年人服务项目，加强与

区检察院、区法院在“合适成年人”到场制度和未成年人案件陪审工作中的合作，切实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本项目荣获2018年湖北省关爱困境未成年人“希望伴飞计划”（A类）项目大赛二等奖。

四、精准帮扶弱势青少年群体

整合辖区资源，联合团省委、市区民政、教育、群团等部门为困难青少年提供物资、资金帮扶以及公益服务；广泛凝聚公益基金、新闻媒体、爱心企业、爱心人士等社会力量，为困难青少年发放扶困物资及助学金。全年共帮扶贫困青少年270余名，捐赠物资近17.5万元。

五、持续开展寒暑假托管服务

寒暑假期间，在全区共设立区友谊、中大等19个青少年寒暑假日间托管室，派送了包括声乐合唱、创意美术、科普课堂、法治宣传、禁毒讲座等特色课程近500节，开展了“小花朵公益课”“老少同乐进社区”等特色活动近百场，服务辖区青少年万余人次。同时，依托寒假托管，组织了“武汉发展由我见证”和“益创成长路·小脚丫走武汉——古三镇中话三镇”两场冬令营活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青少年理想	在全区青少年中开	全区各级团青组织

	信念教育	开展理想信念教育，进一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青少年爱国主义情操。	开展理想信念教育活动千余场次，惠及青少年两万余人次。
2	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	在全区青少年中广泛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增强青少年法治自护意识。	全区各级团青组织开展法治教育活动百余场次，参与青少年五千余人次。
3	服务重点青少年群体	摸排五类重点青少年底数动态，开展“青少年维权岗”结对工作，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准确掌握五类重点青少年底数动态，同时组织全区各级“青少年维权岗”与重点青少年结对，实施“希望伴飞·点亮心灯”关爱涉罪未成年人服务项目。
4	弱势青少年关爱帮扶	整合各级部门与社会资源，为困境青少年提供关爱帮扶。	全年共帮扶贫困青少年 270 余名，捐赠物资近 17.5 万元。

4	寒暑假托管服务	依托青少年空间开展寒暑假托管服务项目。	设立区友谊、中大等19个青少年寒暑假间托管室，服务青少年万余人次。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

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 “三公” 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咨询电话：85423155